

## 農業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5日

發文字號：農林業字第1121740634號



主旨：預告修正「獎勵輔導造林辦法」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一百五十一條第二項準用第一百五十四條第一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修正機關：農業部。
- 二、修正依據：森林法第四十八條。
- 三、「獎勵輔導造林辦法」修正草案如附件。本案另載於本部全球資訊網站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moa.gov.tw>）、本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全球資訊網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forest.gov.tw>）及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臺之眾開講（網址：<https://join.gov.tw/policies>）。
- 四、本修正草案係授予民眾利益，依據行政院秘書長112年10月23日院臺規長字第1125021127號函意旨，可縮短預告期間，爰本案縮短預告期間為30日。對於本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請於本公告刊登公報隔日起30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
- (一)承辦單位：本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。  
(二)地址：臺北市中正區杭州南路1段2號。  
(三)聯絡人：蔣技正。  
(四)電話：02-23515441轉249。  
(五)傳真：02-23518524。  
(六)電子郵件：m2082@forest.gov.tw。

代理部長 陳添壽 公出  
次長 陳添壽 代行

裝

訂

線